

新国标让食品安全“看得见”

赵志疆

近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同市场监管总局发布了50项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和9项标准修改单。这些标准聚焦民生关切和产业发展需求,标准之间相互衔接,协同管控食品安全风险。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我国食品安全法明确规定:“食品安全标准是强制执行的标准。除食品安全标准外,不得制定其他食品强制性标准。”截至目前,我国已累计发布食品安全国家标准1660项,包含2万多项指标,覆盖全部340余种食品类别。标准体系中通用标准、产品标准、生产经营过程规范、检验方法4大类标准相互衔接,协同管控食品安全风险,覆盖从农田到餐桌全链条,规范从过程到产品各环节,保护从一般到特殊全人群。

为避免误导消费者,此次发布的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规定,不允许再使用“不添加”“零添加”等用语对食品配料进行特别强调。这一规定回应了民生关切,引起了舆论的广泛关注。因为“不添加”某种添加剂,并不等于不添加其他添加剂;生产环节“零添加”,也不等于最终产品没有任何添加剂。商家使用这种含糊不清、语焉不详的描述,不仅容易误导消费者,还容易滋生剑走偏锋的虚假广告宣传。在现代食品工业中,添加

剂对于改善食品性状、预防变质、延长保质期等发挥着重要作用,使用添加剂无可厚非,但必须依规使用、如实标明。

新国标的一大特点是,强化了定量标识要求。食品添加剂和食品营养强化剂质量规格标准的发布,进一步完善了相关食品添加剂和营养素的质量安全要求。不仅如此,根据新国标,食品名称中提及的配料或成分,必须在食品标签中标示含量。这有助于遏制不良商家拿含量不明的食品配料作为宣传卖点。以燕窝月饼为例,消费者很难搞清楚燕窝到底是主料还是辅料,抑或只是一种营销噱头。按照新国标的要求,燕窝月饼必须在食品标签中标示燕窝的实际含量。如此一来,消费者可以更清晰地了解食品的真实成分,进而作出消费决策,不良商家通过制造噱头来混淆视听的空间将大大压缩。此外,新国标还要求强制标示食品中的致敏物质信息,这对于有食物过敏史的消费者来说,是一个重要的安全保障。

作为食品的“身份证”,预包装食品标签中的文字、图形、符号及一切说明内容,能够向消费者直接传递食品的配料表、营养成分、生产日期、保存条件等信息,这些都与消费者利益息息相关。但在日常生活中,有些

食品标签中的文字又密又小,不仅增加了消费者的阅读障碍,对于老年消费者来说更是不够友好。对此,我国在国际上率先推广应用食品数字标签,食品标签将正式开始向数字化升级。新国标明确了数字标签的定义及应用要求,消费者通过扫描数字标签二维码,可以获得页面放大、语音识别、视频讲解等体验,获取有关食品成分、使用说明、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等相关信息。

我国无障碍环境建设法明确规定,国务院有关部门应当完善药品标签、说明书的管理规范,要求药品生产经营者提供语音、大字、盲文、电子等无障碍格式版本的标签、说明书。同时,国家也鼓励其他商品的生产经营者提供无障碍格式版本的标签、说明书,方便残疾人、老年人识别和使用。数字标签在食品包装领域的推广应用,不仅有助于解决食品标签内容“找不到”“看不清”的问题,还体现了建设无障碍环境的制度关怀。

食品安全标准不仅是强制性标准,更是保障公众健康和安全的重要基石。只有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才能推动新国标落细落实,从而更好地守护公众“舌尖上的安全”。(来源:法治日报)

依法诚信纳税 网络主播才不会“下播”

林风

4月1日,在国家税务总局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国家税务总局稽查局局长郭顺民表示,税务部门在2024年对169名网络主播开展检查,累计查补收入8.99亿元,有力规范了行业税收秩序,促进了行业健康发展。当日,税务部门再公布5起偷逃税款被处罚案件,包括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第四稽查局依法查处网络主播乐传曲(网名:曲曲大女人)偷税案件,最终对其依法追缴税款、加收滞纳金并处罚款,共计758万元。

相关数据显示,当前我国职业主播规模已达到3880万人,日直播场次已超过350万次。在连接线上线下经济、活跃市场消费、助力文体旅融合等方面,网络主播愈发发挥着重要作用,不少主播甚至赚得盆满钵满。然而,和其他任何行业领域的工作一样,只要有了相关收入,主播就应当及时申报和依法纳税,而不能想着在税收问题上装傻充愣、偷奸耍滑。

依法纳税是每一位公民应尽的义务。这是法律法规的“硬要求”,也是生活和教育中的常识,更应该是网络主播们内化于心的自觉自律。然而,一段时间以来,一些网络主播却屡屡苦心钻营、玩弄手段,或心存侥幸企图在纳税上蒙混过关,或手法多样故意偷税漏税避税。这表明一些主播、达人、大V非但缺乏基本的诚信道德和社会责任,更无视法律高压“红线”。

从这个角度来看,严查网络主播涉税违法行为、追缴罚款,既是为了彰显法律威严,也是维护税收经济秩序、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举措。正因为如此,近些年税务部门才紧盯人民群众反映强烈、涉税违法问题频发的高风险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人群。针对网络主播查补收入,本质上也是对所有网络主播的一堂“普法课”。

值得注意的是,随着现实变化和监管实践的推进,规范行业税收秩序,引导依法纳税也有了一些新思路、新变化。一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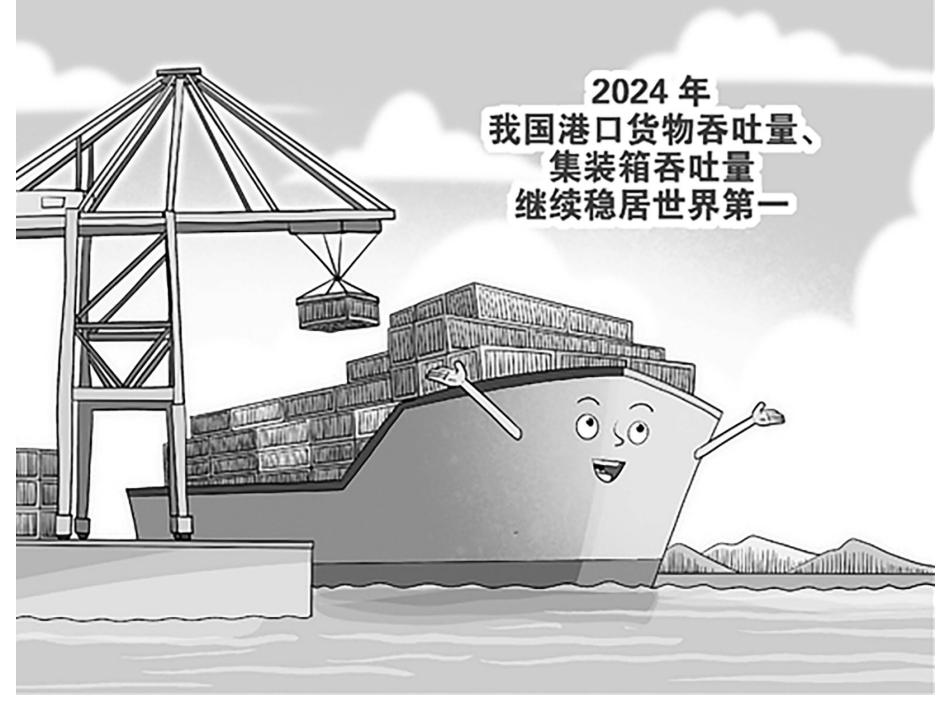
面,抓重点。盯紧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人群;另一方面,打“组合拳”。常态化依法打击各类涉税违法行为,持续加大打击涉税违法案件力度之外,也及时对相关典型案例予以曝光,在全社会形成震慑和教育引导作用。更重要的是,有新方法。针对现实变化,税务部门持续优化稽查执法方式。诸如此次被曝光的典型案例中,税务部门就运用了诸如大数据分析等手段,发现了涉税违法案件。种种实践,既在全社会各领域竖起“警示牌”、拉起“高压线”,也通过多种方式和渠道,提升相关机构人员的理念意识,督促其自觉依法诚信纳税。

无论是“素人”还是“网红”,小号还是“大V”,辛勤劳动的同时,别忘记履行基本义务、承担基本责任。自觉诚信依法纳税,主播的路子才会越走越宽、越走越顺。否则,因为涉税违法“下播”“停播”,就是迟早的事。(来源:人民网)

继续稳居世界第一

交通运输部3月29日发布的数据显示,2024年,全国港口货物吞吐量176亿吨,集装箱吞吐量达3.3亿标箱,继续稳居世界第一;同期,在全球货物和集装箱吞吐量排名前十的港口中,我国分别占八席和六席。

新华社 朱慧卿 作



2024年
我国港口货物吞吐量、
集装箱吞吐量
继续稳居世界第一



直播诈骗

直播间里,主播一口一个“爷爷奶奶”,比亲孙子女喊得还卖力;随后诱导哄骗老人注册会员、缴纳保证金……一场直播没结束,老人的养老钱就转到了不法分子的账户里。

近年来,电信网络诈骗套路不断翻新,让人防不胜防。云南临沧边境管理支队糯良边境派出所日前侦破一起以老人为目标的直播诈骗案,值得你我警惕。

新华社发 徐俊作

在网络平台谩骂他人 “键盘侠”该担何责?

法院:构成名誉权侵权

严佳颖 季张颖

当前,社交平台已成为人们分享兴趣爱好的主要阵地,但部分网民从观点分歧演变为恶意谩骂,从意见争论升级为人身攻击,甚至还有“开盒”等侵犯个人隐私的恶劣行为。近日,黄浦区人民法院就开庭审理了这样一起案件,法院最终认定谩骂行为构成名誉权侵权。

某日,某知名动漫的爱好者们举办了一场非盈利性粉丝群体线下活动。该动漫的资深粉丝小林作为活动工作组成员组织并参加活动。在此之前,小林曾向一位画师约稿购买了一张动漫海报。

活动当天,小林将海报公开亮相,与同好共赏。几天后,画师在社交媒体上上传分享了该海报,并宣称将对该画作进行实体复刻和通贩(意为某种商品或服务被公开出售)。

然而,另一位参加活动的粉丝小文因不满工作组对活动支出的公示方式,在社交平台上对涉案海报的版权和通贩事宜提出质疑。在无切实凭据的情况下,小文公开指责小林用工作组的资金约稿,与画师合谋侵权贩卖海报用来圈钱,用带有明显主观色彩和道德指控的字眼进行了辱骂。

实际上,画师在个人社交平台上公开称,通贩该画作为个人商业行为,没有与任何人合作。小林认为小文在社交媒体上发布的言论明确指向自己,并已在特定圈子内造成较为广泛的不良影响,侵犯了自己的名誉权,所以将小文诉至法院。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小林作为活动的工作组成员,对于相关活动参加人员所提出的质疑,有必要的容忍义务。但小文所发布的涉案言论中使用了带有明显主观色彩和道德指控的词句对小林进行否定性评价,公开贬损他人人格,且小文亦未能举证证明其发布的言论属实,其行为明显违法,构成名誉权侵权。

鉴于小文发布的内容已指向小林的社交媒体账号,小林作为该账号的使用人,可以认定小林系小文相关言论的指向对象。小文在社交平台公开发文,其言论内容能为不特定第三人所知悉,即便传播范围较小也不影响其行为构成侵权的认定。综上,小文在社交平台上发布的涉案内容侵犯了小林的名誉权,应承担赔礼道歉等侵权责任。一审判决后,双方均未上诉。

【法官说法】

网络因其开放性、匿名性等特点成为民众表达意见、分享日常、互动交流的首选平台,但广大网民在自由发表网络言论的同时,应自觉接受法律规范的指引,恪守法律边界,不得将未经证实的内容通过网络平台等渠道公开扩散。

网络平台也应从内容真实性、他人名誉损害性、违法背俗性等方面对平台内言论尽到合理核实义务,如经核实该言论确实存在侵害他人权益情形,应及时采取一定的监管措施,积极引导网络用户理性发言、文明发言,积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社交平台需通过技术监管与规则约束筑牢防护网,当非理性情绪化作谩骂攻击,甚至是“开盒”行为撕破隐私边界实施网络霸凌,这不仅违背了数字时代的文明公约,更可能触及法律红线。唯有平台责任与个体自律形成协同治理机制,方能让网络空间真正成为理性对话的精神家园。

(来源:上海法治报)